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上海市供水调度监测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上海市市级原水、清水水力模型构建优化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上海市市级原水、清水水力模型构建优化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3人，营业收入为1212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711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本企业系新三板挂牌公司，无控股股东，无实际控制人。本企业已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对企业控股情况进行公开披露，详情请查阅每一年度年报与半年报披露中“公司概况”、“财务会计报告”两个章节中的具体描述。相关链接：<https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24/2024-08-21/0b538e5ccf7e4144bbc37739c5e91589.pdf>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三高计算机中心股份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4月07日

